

**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**  
**关于本次重组符合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**  
**题的规定》第四条规定的说明**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青岛海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尔新材”）80%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本次交易有关报批事项已在《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》中披露；本次交易行为涉及的有关公司股东大会审批事项，已在《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》中详细披露，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做出了特别提示。

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海尔新材 80%股份，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，拟转让的股权之上不存在抵押、质押、查封、冻结等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，海尔新材亦不存在股东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。

本次交易完成后，有利于继续提高公司资产的完整性，也有利于公司在人员、采购、生产、销售、知识产权等方面继续保持独立。

本次交易有利于改善财务状况、增强持续盈利能力，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、增强抗风险能力，有利于公司继续增强独立性、减少关联交易、避免同业竞争。

特此说明。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6 日